

信息披露

B062
Disclosure

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旗下全部基金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中科沃土货币市场基金、中科沃土沃鑫成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科沃土沃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科沃土转型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科沃土转型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科沃土沃安中短期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2025年第2季度报告全文于2025年7月18日在本公司网站 [http://www.richlandas.com.cn] 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http://eid.cscc.gov.cn/fund] 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018-3610）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8日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医疗器械注册证代理人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1月22日，江苏省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吴中”）孙公司达透医疗器械（深圳）有限公司，原用户名：达透医疗器械（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透医疗”）收到了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聚乳酸面部填充剂 AestheFill®获批上市。具体公告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3日披露的《关于孙公司获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08）。

近日，公司通过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网站查询，聚乳酸面部填充剂 AestheFill®注册代理人名称由达透医疗器械（上海）有限公司变更为丽臻（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丽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由RegenBiotech, Inc. 韩国株式会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公司100%持股。

截至目前，公司医美业务正常开展，上述注册代理人名称变更并不影响AestheFill®在华的销售。公司将密切关注公司为公司公司与达透医疗保持与RegenBiotech, Inc. Da International Medical Co., Ltd. 签署的相关协议，达透医疗代理权相关协议约定，RegenBiotech, Inc. 丽臻达透医疗将有AestheFill®在中国大陆地区的独家代理权有效期限至2028年8月29日。根据独家代理权相关协议约定，RegenBiotech, Inc. 丽臻达透医疗将有AestheFill®在中国大陆地区的独家代理权有效期限至2028年8月29日。根据独家代理权相关协议约定，RegenBiotech, Inc. 丽臻达透医疗将有AestheFill®在中国大陆地区的独家代理权不存在任何法律及事实上的障碍，且独家代理权在有效期内不存在被取消、终止的风险。上述事项发生后，公司将继续按照规定及时披露信息。

公司所有信息均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8日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议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25年7月17日14:30；

(2)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7月17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7月17日15:00-15:0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光侨大道3402号公司办公楼4楼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六、出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为168,813,79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98%，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9429%。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战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并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下列议案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4,251,23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93%，反对52,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271%；弃权10,3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1%。

2.《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4,064,0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65%；反对79,3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80%；弃权10,3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1%。

3.《关于修订〈董监高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4,064,0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65%；反对79,3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80%；弃权10,3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1%。

4.《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4,064,0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65%；反对79,3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80%；弃权10,3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1%。

5.《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4,064,0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65%；反对79,3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80%；弃权10,3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1%。

6.《关于修订〈董监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4,064,0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65%；反对79,3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80%；弃权10,3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1%。

7.《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4,064,0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65%；反对79,3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80%；弃权10,3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1%。

8.《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4,064,0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65%；反对79,3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80%；弃权10,3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1%。

9.《关于修订〈董监高薪酬管理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4,064,0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65%；反对79,3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80%；弃权10,3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1%。

10.《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4,064,0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65%；反对79,3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80%；弃权10,3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1%。

11.《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4,064,0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65%；反对79,3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80%；弃权10,3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1%。

12.《关于修订〈董监高薪酬管理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4,064,0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65%；反对79,3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80%；弃权10,3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1%。

13.《关于修订〈董监高薪酬管理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4,064,0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65%；反对79,3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80%；弃权10,3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1%。

14.《关于修订〈董监高薪酬管理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4,064,0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65%；反对79,3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80%；弃权10,3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1%。

15.《关于修订〈董监高薪酬管理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4,064,0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65%；反对79,3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80%；弃权10,3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1%。

16.《关于修订〈董监高薪酬管理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4,064,0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65%；反对79,3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80%；弃权10,3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1%。

17.《关于修订〈董监高薪酬管理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4,064,0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65%；反对79,3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80%；弃权10,3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1%。

18.《关于修订〈董监高薪酬管理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4,064,0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65%；反对79,3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80%；弃权10,3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1%。

19.《关于修订〈董监高薪酬管理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4,064,0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65%；反对79,3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80%；弃权10,3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1%。

20.《关于修订〈董监高薪酬管理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4,064,0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65%；反对79,3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80%；弃权10,3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1%。

21.《关于修订〈董监高薪酬管理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4,064,0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65%；反对79,3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80%；弃权10,3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1%。

22.《关于修订〈董监高薪酬管理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4,064,0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65%；反对79,3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80%；弃权10,3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1%。

23.《关于修订〈董监高薪酬管理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4,064,0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65%；反对79,3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80%；弃权10,3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1%。

24.《关于修订〈董监高薪酬管理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4,064,0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65%；反对79,3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80%；弃权10,3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1%。

25.《关于修订〈董监高薪酬管理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4,064,0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65%；反对79,3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80%；弃权10,3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1%。

26.《关于修订〈董监高薪酬管理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4,064,0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65%；反对79,3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80%；弃权10,3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1%。

27.《关于修订〈董监高薪酬管理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4,064,0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65%；反对79,3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80%；弃权10,3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1%。

28.《关于修订〈董监高薪酬管理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4,064,0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65%；反对79,3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80%；弃权10,3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1%。

29.《关于修订〈董监高薪酬管理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4,064,0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65%；反对79,3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380%；弃权10,3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1%。

30.《关于修订〈董监高薪酬管理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4,064,0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